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 知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 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8人,其中董事长许江南先生因被实施留置而未出席本 次会议。经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同意,推举公司董事王光天先生作为本次董事会 召集人和主持人,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会议决 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该议案同意票数为6票,反对票数为0票,弃权票数为0票,关联董事许 晶、王光天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"3票同意,0票 反对,0票弃权"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,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(www.sse.com.cn)及公司 指定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03) .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